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TY2026-58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11月6日召开了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议案，本次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执行公司事务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并聘任了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已顺利完成。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1、非独立董事：严圣军先生（董事长、执行公司事务董事）、曹德标先生、涂海洪先生、茅洪菊女士

2、独立董事：李树华先生、杨东升先生、刘睿智先生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独立董事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人数的1/3，且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三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上述董事任期均为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

第十届董事会下设战略与ESG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名单如下：

1、战略与ESG委员会

主任委员：严圣军（非独立董事）

委员：李树华（独立董事）、曹德标（非独立董事）

2、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刘睿智（独立董事）

委员：杨东升（独立董事）、严圣军（非独立董事）

3、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杨东升（独立董事）

委员：刘睿智（独立董事）、严圣军（非独立董事）

4、薪酬和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刘睿智（独立董事）

委员：杨东升（独立董事）、涂海洪（非独立董事）

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聘任情况

1、总裁：曹德标先生

2、副总裁：涂海洪先生、茅洪菊女士、杨静先生、陆平先生、王鹏先生、程健先生、陈竹先生、李爱军先生、花海燕先生、景兴东先生、张建民先生

3、董事会秘书：陆平先生

4、财务总监：涂海洪先生

5、内部审计负责人：谢文静女士

6、证券事务代表：陈云女士

7、联系方式

（1）董事会秘书陆平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13-80688810

传　　真：0513-80688820

电子邮箱：lp@cnty.cn

联系地址：江苏省海安市黄海大道西 268 号

（2）证券事务代表陈云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13-80688810

传　　真：0513-80688820

电子邮箱：cy@cnty.cn

联系地址：江苏省海安市黄海大道西268号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任期均为三年，自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三、备查文件

1、《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7日

附件：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成员简历

严圣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 11 月生，博士，南京大学兼职教授，正高级工程师，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江苏省第十三届政协委员、南通市第十六届人大代表、海安市第十七届人大代表，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 年、2023 年两度荣获中共江苏省委、江苏省人民政府授予的 “江苏省优秀企业家”称号；2016 年，入选国家科技部“国家科技创新创业人才名单”；2018 年，入选中共中央组织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等部门共同组织的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万人计划”）；2019 年荣获“江苏省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称号；2020 年 7 月，荣获“江苏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称号；2020 年 11 月，当选“2020 中国十大经济新闻人物”；2021 年 4 月，荣获“江苏省劳动模范”称号；2021 年 5 月，荣获“张謇杯”杰出企业家称号。

严圣军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93,901,228 股股份，与茅洪菊女士共同通过南通乾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442,906,007 股股份，与茅洪菊女士共同通过南通坤德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75,345,534 股股份，合计持有本公司 612,152,769 股股份。严圣军先生与本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茅洪菊女士为夫妻关系，严圣军、茅洪菊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严圣军先生持有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11.21%的份额（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 14,651,257 股股份）。

严圣军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曹德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 年 4 月生，硕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2014 年 6 月至今，任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裁。同时担任中国城市环境卫生协会副会长、中国环保机械行业协会副会长、中国民营经济国际合作商会副会长，并参与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标准制定。荣获“中国战略性新兴环保产业杰出贡献奖”、“第二十三届江苏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南通市科学技术进步奖”、“南通市五一

劳动奖章”、“2020 年度南通市市长质量奖提名奖”等多项荣誉，被评为南通市首批高级“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

曹德标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1,474,300 股股份，持有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20.05%的份额（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 14,651,257 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涂海洪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 年 7 月生，工商管理学博士，高级会计师、高级工程师、英国皇家特许管理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FCMA）、全球特许管理会计师(CGMA)。先后任重庆红岩汽车财务总监、陕西法士特齿轮财务总监、爱仕达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韵达股份财务副总裁、天地华宇物流集团副总裁兼 CFO 以及壹米滴答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集团高级副总裁、CFO；2022 年 3 月至今，任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2023 年 5 月至今，任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涂海洪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1,250,200 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茅洪菊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 3 月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2014 年 6 月至今，任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

茅洪菊女士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严圣军先生共同通过南通乾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442,906,007 股股份，与严圣军先生共同通过南通坤德投资有

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75,345,534 股股份。茅洪菊女士与严圣军先生为夫妻关系，严圣军、茅洪菊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茅洪菊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树华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1 年出生，会计学博士，金融与法学博士后。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全国会计领军人才、深圳市国家级领军人才。历任中国证监会会计部审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综合处副处长（主持工作）、财务预算管理处处长、综合处处长；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兼首席合规官、首席风险官、首席财务官。现任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同时兼任国家会计学院（上海、厦门）、北京大学、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清华大学等高校 PE 实践教授和硕士导师。2025 年 1 月 6 日至今，任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树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李树华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杨东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 3 月出生，硕士学历，中国注册律师，全国法制宣传教育先进个人，全国优秀法律诊所教师，北京市优秀律师。曾任中国航空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中国科技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法律室主任、北京市科华律师事务所金融证券部主任、第十届十一届北京市律师协会公职与公司律师委员会副主任，第二届三届北京市东城区律师协会副会长，现任北京市国理律师事务所主任、北京市律师协会合规与风险防控法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2023 年 10 月 24 日至今，任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杨东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杨东升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刘睿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 3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武汉纺织大学管理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2003 年 6 月至今于武汉纺织大学从事教学与科研工作，曾兼任中国会计学会财务管理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学会财务成本分会理事，《会计研究》《南开管理评论》等外审专家等。研究方向为公司财务与公司治理、公司战略与风险管理等。2023 年 10 月 24 日至今，任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睿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刘睿智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简历

曹德标先生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成员简历”部分。

涂海洪先生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成员简历”部分。

茅洪菊女士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成员简历”部分。

杨静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 10 月生，研究生学历。自中国人民大学毕业后一直在财政系统和政策性金融机构从事财政政策研究、财政管理、政府性债务管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国际金融合作、基础设施项目融资管理等工作。2021 年 11 月至今，任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杨静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858,100 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

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陆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 7 月生，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拥有二级建造师、二级人力资源管理师、企业法律顾问职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董秘从业资格。2014 年 6 月至今，任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20 年 9 月至今，任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陆平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220,100 股股份，持有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6.01%的份额（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 14,651,257 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鹏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 10 月出生，大专学历；1990 年至 1999 年，任中国义电建设集团第五工程公司副总工程师；1999 年至 2008 年，就职于通州美亚热电有限公司；2008 年至今，就职于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如东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运营总监。2020 年 9 月至今，任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王鹏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270,100 股股份，持有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2.76%的份额（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 14,651,257 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程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 8 月生，研究生学历。2017 年 9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5 年 4 月至今，任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程健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233,000 股股份，持有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3.01%的份额（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 14,651,257 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陈竹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 10 月生，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2014 年 6 月至今，任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9 年 7 月至今，任江苏天楹环保能源成套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竹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223,000 股股份，持有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6.01%的份额（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 14,651,257 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爱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 1 月出生，硕士学位，工程师；2015 年 8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建设总监；2020 年 9 月至今，任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李爱军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484,700 股股份，持有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2.61%的份额（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 14,651,257 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

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花海燕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 年 6 月生，本科学历。1994 年 8 月至 1998 年 7 月，海军大连舰艇学院学习；1998 年 7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海军 91257 部队 36 分队教导员、政治委员；2011 年 12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海安市城管局副局长；2018 年 3 月至 2021 年 10 月，自由择业，咨询服务；2021 年 11 月至今，任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花海燕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284,600 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景兴东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 年 1 月生，专科学历，高级经济师。2014 年 6 月至今，任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景兴东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47,000 股股份，持有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4.01%的份额（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 14,651,257 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建民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 10 月生，研究生学历，正高级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CIA）。2014 年 6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2 年 3 月至今，任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张建民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277,400 股股份，持有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4.01%的份额（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 14,651,257 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谢文静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 6 月生，研究生学历，硕士；2015 年 1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中国安防中智物联集团战略发展部总监；2016 年 3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发展中心总经理助理；2017 年 8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监察部总经理；2020 年 3 月至今，任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控制部总经理。

谢文静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 30,000 股股份，持有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0.1%的份额（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 14,651,257 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禁止任职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陈云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2014 年 6 月至今，先后任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主任、证券事务部总经理。

陈云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持有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0.3%的份额（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 14,651,257 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禁止任职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